

国际经济环境与中国经济改革

孙发平 著

青海人民出版社



序

尹克升

《国际经济环境与中国经济改革》一书，是省委党校青年教师孙发平同志在教学之余编写的。该书通过对西方国家市场经济有关情况的介绍和分析，并结合我国经济改革现状，进行了一些对比研究，提出了我国与世界经济接轨，全面参与国际经济竞争的对策。这既可以使广大干部了解国际经济运行的一般原则，也为我们进一步深化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了一些借鉴。我认为编写这样一本书，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我想，它的出版发行，对于广大干部学习和了解国际经济的有关知识，将会有所裨益。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国际经济合作，发挥我国经济的比较优势，发展开放型经济，使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实现互接互补。”参与国际分工合作，实现国内外经济的互接互补，这是党中央认真总结我国经济建设的经验，正确把握现代经济的发展规律，积极顺应国际经济的发展趋势而作出的历史性选择。进入90年代以来，国际经济日益呈现区域化、一体化的特点。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一国的资源和知识已经难以满足自身经济发展的需要。只有通过国际分工和交换，才能实现优势互补，加快发展，使自己在更高的起点上前进。

中国市场与世界市场接轨，最关键的是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法规、中国市场运作法规与一整套国际通用经贸规则的对接。而要做到这一点，一个起码的要求就是我们的干部特别是从事经济工作的各级干部，必须学习和掌握世界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及其运作规则。《国际经济环境与中国经济改革》一书的特点，就在于它在介绍国际经济的基本原理的同时，突出分析了当前国际经济发展的新特点和新走势。作者把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进行横向对比、分析、研究，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经济研究中那种封闭的研究方式和思维习惯，这种治学态度和研究方法是值得提倡的。

改革开放给中国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注入了巨大的活力，使中国更加为世界瞩目。当前我国已经形成全方位对外开放的新格局，新一轮改革开始起步。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党中央领导集体，审时度势，把握机遇，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中国未来的发展开创了一条充满光明和希望的道路。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关键取决于领导者的能力和全民族的素质。希望各级干部增强学习经济理论的自觉性和紧迫性，不断汲取新知识，充实自己，武装自己，通过坚持不懈的学习和实践，努力提高自己的知识水平和领导水平。

谨此为序。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95
F121
90

2

目 录



3 0105 2920 8

- 序 尹克升 (1)

第一章 西方国家市场经济模式与我国建立

-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

一、西方主要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模式 (1)

二、西方发达国家市场经济模式的比较

分析 (15)

三、借鉴西方发达国家的成功经验，力

争在本世纪末建立起我国的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新体制 (21)

第二章 西方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与我国的

- 宏观调控体制改革 (28)

一、西方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理论依据 (28)

二、西方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目标、方

式及其手段 (32)

三、80年代以来西方国家宏观经济调

控的新特点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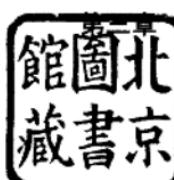
四、借鉴西方国家的有益经验，积极推

进我国的宏观调控体制改革 (44)

第三章 当前国际贸易的发展变化与我国的

- 对外贸易对策 (53)

- 1 -



C 237114

一、当前国际贸易的发展变化	(53)
二、关贸总协定	(62)
三、我国进一步发展对外贸易的思路与 对策	(67)
第四章 当前国际投资的发展趋势与我国利 用外资	(76)
一、国际投资的形式和作用	(76)
二、当前国际直接投资的发展特点与总 体趋势	(80)
三、我国吸收国际投资的机遇和有利 条件	(88)
四、积极吸收国际投资，大力发展外资 企业	(95)
第五章 西方国家国有企业管理体制与我国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102)
一、西方国家国有企业的地位和作用.....	(102)
二、西方国家管理国有企业的基本形式.....	(106)
三、借鉴西方国家的基本经验，积极推 进我国企业制度的改革.....	(117)
第六章 西方国家股份制发展的基本特点与 我国企业的股份制改造.....	(124)
一、当代西方国家股份制发展 的 基本 特点.....	(125)
二、股份制对西方国家社会经济发展的 功能分析.....	(134)
三、适应股份制发展的一般规律，推进	

	我国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步伐	(139)
第七章 西方国家社会保障体系与我国社会 保障制度的改革		(145)
一、社会保障在西方国家社会经济发展 中的作用	(145)	
二、西方国家社会保障体系的主要内容	(152)	
三、西方国家社会保障体系的运行与 管理	(164)	
四、对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思考	(168)	
第八章 西方国家第三产业的发展与加快发 展我国第三产业		(176)
一、西方国家第三产业发展的基本特点	(176)	
二、西方国家第三产业迅猛发展的原因	(182)	
三、当今西方国家第三产业的发展趋势	(186)	
四、适应第三产业发展的世界潮流，大 力发展我国的第三产业	(191)	
主要参考书目		(199)
后记		(201)

第一章 西方国家市场经济模式 与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市场经济是人类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自然形成和逐渐发展起来的。它不以任何个人、集团、阶级、政党的意志为转移，也不以社会基本制度为转移，而是经济规律发展的客观必然结果。

当代世界主要西方国家，都是市场经济比较发达的国家。几百年的世界经济史和当代社会经济发展的实践充分证明，市场经济是任何一个国家社会经济由不发达通向发达的必由之路。然而，不同国家由于不同的环境和条件，使得市场经济在各国的运行方式又各具特色，形成了不同的模式。因此，分析和研究西方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体制及其不同模式，对我们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过程中，进行比较和借鉴有着很重要的意义。

一、西方主要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模式

(一) 美国——宏观调节型市场经济

在美国经济发展和现代化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一套美国式的市场经济模式。这就是以私有制为基础，以自由企业经营为主体，同时辅以国家宏观调节的市场经济制度。由于美

国经济中既有私有经济又有少量国有经济，既有竞争又有垄断，既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又运用政府宏观调节手段来实现经济资源的配置，因此，美国市场经济被称为“有宏观调节的市场经济”，并被看作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典型。

1. 垄断经济占据主导地位

首先从所有制结构来看，美国目前市场经济中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主要有三种：私人垄断企业、国有企业和非垄断的中小型企业。在这三种所有制形式中，垄断企业占绝对统治地位，是国民经济的主宰；非垄断的中小型企业随着经济的发展也有所增加，但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总的趋势是在下降，是垄断企业的重要补充；国有企业的规模不大，但对国民经济有着重要的影响。

其次从企业的组织形式来看，在美国众多的企业中，小企业（个体和合伙制企业）虽然在数目上占绝大多数，但由于受资本和技术的限制，其产值和收入在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例很小，对整个国民经济影响不大。相反，大的垄断所有制企业（股份公司）虽然在数目上只占少数，但其产值和利润却在全部企业中占很大比例，是国民经济的骨干力量，对整个国民经济起着决定性作用。在美国一些重要的部门和行业里，都有一家大公司（独家垄断）或几家大公司（寡头垄断）控制着大部分业务，操纵或影响着那个领域市场的活动。这些垄断公司还跨出国界，与其他发达国家的垄断集团相结合，组织国际性的垄断集团，形成国际垄断力量，左右美国经济甚至世界经济的发展。

2. 市场机制作用基础上的国家调节

在美国经济中，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起主导作用，但

市场机制并不能解决一切经济问题，相反，由于垄断和外部经济等因素的影响，经常造成市场机制的失灵，使经济资源不能达到最优配置。此外，当经济社会出现总量失衡时（如通货膨胀或失业），市场机制的作用也会受到某些限制。这就表明，需要政府对经济进行必要的干预和调节，以弥补市场机制之不足。因此，在当今美国经济中，政府通过多种手段在宏观领域对社会经济活动和资源配置进行干预和调节。

第一，建立国有企业。主要包括工业企业和基础设施部门，还有少量为研究和发展部门服务的国有科研机构。美国国有企业的一个很大特点，在于它是为垄断资本获取最大利润服务的。国家只经营一些需要巨额投资、风险大、私人企业无法承担的基础性产业和空间产业，而把大部分国有企业出租给私人垄断企业经营。

第二，通过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进行调节。在财政政策调节方面，主要是通过政府的预算支出和税收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调节。在货币政策调节方面，政府主要通过中央银行即美国联邦储备系统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运用货币政策工具即公开市场业务，贴现率政策，改变法定准备率来调节货币供给和信贷关系，以达到解决失业和控制通货膨胀的目的。通过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手段对经济进行调节，是美国政府宏观经济调控的最重要的方面。

第三，建立社会保障制度。主要包括社会保险、福利补助、就业培训等。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美国的失业、贫困和贫富差距等问题，使社会各阶层之间的矛盾得到了相对的缓和。同时，由于社会福利支出的增加，影响范围的扩大，使它在一定程度上成为稳定经济

波动的一个因素，从而成为美国政府调节经济的重要工具之一。

3. 法治管理网中的企业充分自主决策

在美国，绝大部分的生产、经营、销售和分配等活动是由企业、公司自主决策的。这些决策主要以价格机制提供的信息为基础，政府不进行直接的干预。

美国的企业具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但是，它们必须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经营。美国商业法的理论基础是自由市场经济，市场经济的灵魂是竞争，又必须用法律来保证公平竞争。政府对企业的干预和管理也只能依法行事，政府的政策只有在形成法律之后才具有效力。

美国管理经济的法律，大致可分为五类：一是适用于整个经济发展的法律，如税法、公司法、广告法等；二是处理企业之间关系的法律，如反托拉斯法、公平竞争法、反合并法、反协议价格法等；三是处理雇主与雇员之间关系的法律，如劳动关系法等；四是保证社会利益的法律，如环境保护法、社会安全和保险法等；五是为特定行业制定的法律，如限制其他公司进入特定行业，限制特定行业的利润等。为了依据法律保护市场主体利益，处理商务纠纷，美国建立了拥有 70 万人的庞大的律师队伍。每个大公司都设有法律部，拥有相当数量的律师。这些法律和法规为企业的经营和政府对经济的管理立下了行为准则。

用法律规范市场经济的运行，促进市场经济的发展。美国经济正是在这种法治管理网与企业充分自主决策相结合的情况下运转和发展的。

(二) 德国——社会市场经济

二战以后，联邦德国取得了巨大的经济成就，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在西方发达国家中位居前列。经济的稳定增长固然与地理、文化、国际环境、战前的经济基础等众多因素有关，但毫无疑问，联邦德国经济成就的取得，与社会市场经济的组织和管理体制具有直接的关系。

所谓社会市场经济，就是既依据市场经济规律进行，又以社会补充和社会保障为特征的经济体制。或者说，它不是放任不管的完全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而是有社会间接指导的市场经济。因此，联邦德国的市场经济被称为“社会市场经济”。

1. 以私人所有制为主的企业自主决策

在联邦德国社会市场经济体系中，私人所有制占统治地位，此外还包括国家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和工会所有制的企业。但政府仍掌握着铁路、电力、电报电话、钢铁、银行等重要行业中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所有权与经营权。企业的经济决策是通过市场机制由企业自主实施的，而不是以政府的行政命令方式实施的。尽管大部分经济决策由私人部门作出，但公共部门不仅通过本部门的经营，也通过政府购买或支出行为来影响私人部门的活动。

2. 保护竞争，限制垄断，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

联邦德国信奉自由市场经济的信条，认为市场竞争是推动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是社会市场经济的基础。原则上，所有经济行为的结果都通过市场竞争的方式得以实现。为了维持较高的市场竞争程度，联邦德国从多方面对竞争进行保护。

第一，建立有效的竞争秩序。有效的竞争秩序是社会市

场经济中最重要的制度原则，被当作社会市场经济体系的核心。竞争秩序至少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公开的市场，二是价格的自由协定。竞争要在市场上进行，如果不实行公开的市场，而对市场加以限制，就会在很大程度上引起垄断，从而阻碍市场机制正常发挥作用。价格的自由协定是竞争的又一前提。生产者没有要价的自由，消费者没有出价的自由，就不可能促使生产者之间、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竞争，也就不可能真正实现市场竞争秩序。为此，联邦德国通过《反对限制竞争法》和《反对不正当竞争法》，禁止大企业间的联合、大企业对中小企业的兼并以及对市场的控制行为，限制对市场和价格的垄断。

第二，积极鼓励中小企业的发展。政府通过资助中小企业发展的研究和开发费用，提供职业培训，帮助建立新公司等手段，促使中小企业开展竞争。

第三，分散资本所有权。政府通过把国有企业股份转让给低收入者，鼓励私人储蓄，鼓励雇员参与企业资本形成等手段，促使更多的人拥有财产。

第四，坚持贸易自由化。企业自由参与国际竞争，政府则在避免贸易保护的原则下，采取适当发展对外贸易的政策，以国际市场的压力促使企业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3. 政府的有限干预

有限干预或适度干预是社会市场经济体系中政府行为的原则，即以市场供求变化引导经济运行为基础，必要时政府对其进行适当干预。在联邦德国，市场机制在社会经济运行和资源配置中起主导作用，但政府不采取自由放任的政策，而是采取一种适当有限的间接干预。政府通过制定经济政策和

经济法规，建立和维护自由竞争秩序，为企业创造正常平等的市场竞争环境，提高经济运行效率。（1）政府致力于货币的稳定。没有稳定的货币，价格就不能正确反映需求和成本，也就不可能产生有利于资源合理配置的市场竞争。在联邦德国的社会市场经济实践中，中央银行一直注意控制货币发行量，维护马克的国际价值和国内稳定，从而使通货膨胀一直处于较低的水平。（2）谨慎使用扩张性的财政政策。二战后，政府把财政收支平衡视为实现通货稳定的一个重要条件，基本上保持了财政收支的大体平衡。（3）利用结构政策调整产业转型。政府综合利用金融、财政等手段，整顿、改组、资助面临困境的农业、采煤、钢铁等基础部门，同时鼓励计算机、核能等新兴行业，从而促进了产业结构的调整。

4. 社会公平与社会保障

社会市场经济强调通过竞争实现高效率的重要性，同时重视社会平衡与社会进步，把经济的发展与社会公平有机地结合起来。在联邦德国，社会公平与社会保障作为一项制度原则，得到了较充分的体现。

第一，劳资双方相互协调，工人参与企业管理。在联邦德国，绝大多数雇员加入工会，雇主加入雇主协会。工会和雇主协会在劳资问题上拥有自治权，双方依照国家指导性工资标准，在谈判的基础上签订劳资协议。企业中通过雇员大会产生企业委员会，并在企业的人事、经营和劳动保护等重要问题上拥有共同决定权，保证雇员参与管理的权利。

第二，实行收入再分配，促进社会公平。在联邦德国，政府对初次分配形成的不合理格局，通过征收累进个人所得税的形式进行再分配，把税收的一部分以一定形式补贴给失业

者和退休者，从而实现社会的公平分配，缓解社会矛盾。

第三，人人享有社会保障。在联邦德国，几乎所有的社会成员都享有社会保障方面的权利。社会保障体系主要包括社会保险、社会照顾和社会救济三个方面。其中社会保险是最主要的内容，它又由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事故保险等组成。上述社会保障的基本原则和具体措施，都是以法律的形式确立下来的。这些原则虽曾几度调整补充，但基本上朝着扩大受益面、增加受益水平、并使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方向发展。

上述四大原则构成了联邦德国社会市场经济体系的基本框架。私有制与企业自主决策是最基本的原则；市场竞争是协调企业与企业、企业与要素所有者之间行为的原则；政府的适度干预是协调政府市场行为的原则；社会公平与社会保障是协调竞争的效率与分配公正的原则，市场经济之所以冠以“社会”的名称，就是要在市场竞争达到有效率的基础上实现社会的公平最大化。

（三）日本——政府主导型市场经济

二战后，日本的市场经济通常被称为“政府主导型市场经济”。其基本特征是：以私人企业制度为基础，经济运行和资源按市场机制进行配置，政府具有制定社会经济计划和经济政策的决策权，并通过强有力的经济手段引导企业的投资方向，最终实现政府期望达到的经济发展目标。

1. 微观决策体系

日本政府主导型经济体制的基础是市场经济。在这一体制中，企业是主体。日本的企业中，私营企业占总数的 90%，国有企业约占 10%，大企业占 1.2%，中小企业占 98.8%。

以投资为基本表现的资源配置的决策，是千千万万个企业作出的。在企业决策中，大企业起着主导作用。这些大企业还以集团和向下承包的方式直接控制着中小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活动。与欧美国家不同的是，日本企业层中最有意义的决策权由极少数的大企业所拥有，而经营者阶层又是这种决策权的实际拥护者。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企业决策层的某些特点，即高度集中，在决策中谋求企业发展的倾向较之利润倾向更为强烈，从而为政府导向提供了必不可少的微观基础。

2. 宏观决策体系

在日本，政府具有制定社会经济计划和经济政策的决策权，旨在对企业决策实行诱导。日本宏观决策的主体是政府，同时辅以民间组织和企业集团。政府的宏观决策主要体现在经济计划和产业政策上，其内容包括经济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基本经济政策和经济手段。在宏观经济决策过程中，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是：(1) 政府各省厅的主管部门和协调部门，它们在宏观决策中发挥着核心作用；(2) 民间行业团体，它与主管部门相对应，积极说服主管部门，以便采取对本行业有利的政策；(3) 审议会，它是介于政府与民间之间的中性机构，主要对宏观政策进行咨询，具有浓厚的利益协调色彩；(4) 经济者团体，它们是经济界的代表，对政府宏观决策有极大的影响力。

日本宏观决策的制定有三个显著的特点：一是通过自下而上的政府官员主导型决策体制实现的；二是进行广泛的官民一体化咨询、审议和协调；三是决策过程实行社会监督。这三个特点保证了政府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决策体制的合理化，从而为宏观调控措施得以顺利落实奠定了基础。

3. 政府的宏观调控

日本政府对经济的干预，主要是采取各种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来诱导和帮助私人企业的发展，协调各企业间的经济关系，使整个日本经济能够持续正常地运行。它的主要内容包括经济计划、经济政策和经济立法三个方面，构成了一个层次分明、规划周密的有机整体。

第一，经济计划。日本政府通常不直接干预企业的经营活动，其经济计划完全是指导性或诱导性的。计划的宗旨是指导经济的走向，表明政府的政策主张，向企业界提供可靠的信息，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统一各界的认识。

日本的经济计划大体有三种：(1) 中长期经济计划。这一计划由经济企划厅作出，计划的时间一般为5—7年，个别为10年。主要说明该计划内的政策目标及实现目标的政策手段，并对计划达到的各种宏观控制和发展指标作出预测。(2) 年度经济预测。也由经济企划厅作出，内容包括政府下一年度的政策要点及经济状况的预测。(3) 国土开发及地区开发计划。这一计划的目标是解决经济发展中出现的地区差距过大、地区间发展不平衡等问题。

日本政府制定的经济计划基本上是指示、预测性的，一般不具有法律上或行政上的约束力。但这种计划诱导是强有力的，其主要原因：一是计划中表明的政府政策走向和预测的经济指标，对企业界有较高的参考价值；二是这种计划诱导是以强有力的行政和经济手段为基础的；三是为保证计划目标的实现，政府通过各种经济手段，按企业服从计划的程度给予奖惩。

第二，经济政策。经济政策是日本政府进行宏观经济管

理的中心环节，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具有直接的影响。日本政府的经济政策是多方面的，其中起主导作用的是产业政策、财政金融政策和对外经济政策。

产业政策是日本经济政策的核心。在日本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产业政策又有其各自的特点。在经济恢复时期，主要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在经济高速增长时期，主要以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为主；在经济低速不稳定增长时期，特别是80年代到90年代初，主要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

财政金融政策具有更加切实的意义，是日本政府干预经济的调节器。其主要任务是实现需求管理，通过调节供求关系，达到社会总需求和总供给的相对平衡。日本经济计划之所以能够较好地贯彻执行，与政府制定的财政金融政策手段的有效实施密切相关。

对外经济政策是日本政府干预经济的另一个重要方面。由于日本是一个资源贫乏的国家，对国外资源和国际市场具有较大的依赖性。日本对外经济政策的出发点是：增强国际竞争能力，确立在国际分工中的优越地位，以对外贸易作为带动本国经济发展的引擎。为此，日本政府一方面提出“出口第一”的口号，以保护出口贸易；另一方面又采取关税壁垒手段，以保护国内幼稚产业。

第三，经济立法。经济立法是日本政府实行政策管理的重要保证。日本经常用法律条文来规定社会经济生活的准则，经济计划、经济政策的许多措施都以经济立法的形式出现，通过法律手段使私人企业沿着政府所希望的方向发展。据统计，日本现行法规约有1.1万多部，其中大部分是关于经济方面的立法。战后日本经济的高速发展，经济立法起了重要作用。